

许昌市水利局（汇总）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许昌市水利局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三、 预算单位构成
- 四、 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许昌市水利局（汇总）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1 年许昌市水利局（汇总）部门预算报表

- 一、 2021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2021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2021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2021 年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 八、 2021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 十、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 十一、 2021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 2021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许昌市水利局部门（汇总）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水利工作方针政策，负责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

（二）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起草有关地方性草案并监督实施，指导和组织编制、审查、申报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专项规划。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定全市和跨县（市、区）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河湖水系和重要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负责污水处理费征收相关工作。发布全市水资源公报。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中央、省下达的和市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省和市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按市政府

规定权限，指导和组织编制、审查、申报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负责审批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设初步设计文件工作。

（五）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开展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指导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开展重要河湖健康评估，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水资源管理保护。

（六）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市节约用水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落实有关用水、节水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等制度，组织、管理、监督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七）负责全市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湖水系及滩地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利工程质量和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实施重要水利工程建设、验收与运行管理工作，负责河湖水系和重要水工程的调度工作，负责全市河道采砂的行业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并负责监督检查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八）负责许昌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的运行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南水北调工程运行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

策，负责我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运行管理的行政监督。拟订南水北调受水区年度水量调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九）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和全市水土流失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市本级建设项目建设水土保持监测管理工作，指导水土保持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

（十一）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贯彻实施水利工程征地移民政策和法规、规章，编制落实移民后期扶持规划、计划，组织指导移民搬迁、安置验收、监督评估和后期生产扶持工作。管理和监督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使用。

（十二）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查处工作。指导全市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协调、仲裁并处理跨县（市、区）水事纠纷。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大坝的安全监督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水利工程建设监督检查工作。

（十三）开展全市水利科技和教育工作。组织水利科学研究、技术引进和科技推广工作，对水利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实施监督，承担水利统计工作。组织指导水利系统教

育培训工作。

（十四）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

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利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五）负责全市城市供水、排水的建设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市区供水、排水专项规划。开展城市供水水质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城市供水、排水水价规划和水价调整工作，负责城市供水、排水、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监管，承担供排水调度并监督实施。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自然灾害防救的职责分工。许昌市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水利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和技术支撑工作；承担灾害性天气期间重要水利工程调度工作。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2. 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的职责分工。许昌市水利局

对水资源保护负责，市生态环境局对水环境质量和水污染防治负责。两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协调与配合，建立协商机制，定期通报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有关情况，协商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市生态环境局发布水环境信息，对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负责。许昌市水利局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中涉及水环境质量的内容，应与市生态环境局协商一致。

3. 河道采砂管理的职责分工。许昌市水利局负责全市河道采砂的行业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市公安局负责河道采砂治安管理工作，依法打击河道采砂活动中的违法犯罪行为。交通运输、自然资源和规划、农业农村、应急管理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协助做好河道采砂监督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许昌市水利局设下列 10 个内设科室，包括：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规划计划和建设科、政策法规和监督科（政务服务科）、水资源管理科（市节约用水办公室）、运行管理和水旱灾害防御科、农村水利和移民科（水土保持科）、河湖长制工作科、城市供排水科、机关党委

许昌市水利局下设 2 个副县级二级机构和 8 个科级二级机构，分别为：许昌市颍汝灌溉工程运行保障中心、许昌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许昌市河湖水系水源调度中心、许昌市节约用水中心、许昌市污水处理费征收中心、许昌市农田水利技术试验推广站、许昌市防汛通信分站、许昌市供排水监管

中心、许昌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许昌市河湖管理中心。

三、预算单位构成

许昌市水利局（汇总）预算为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预算单位构成为：

1. 许昌市水利局（本级）
2. 许昌市颍汝灌溉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3. 许昌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4. 许昌市河湖水系水源调度中心
5. 许昌市节约用水中心
6. 许昌市污水处理费征收中心
7. 许昌市农田水利技术试验推广站
8. 许昌市防汛通信分站
9.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10. 许昌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
11. 许昌市河湖管理中心

四、人员构成

许昌市水利局（汇总）编制 360 名，其中行政编制 26 名（公务员编制 25 名，工勤编制 1 名），事业编制 334 名（管理岗位 127 名，专业技术岗位 146 名，工勤岗位 61 名），现有在职人数 328 人，离退休人数 192 人。

第二部分

许昌市水利局（汇总）2021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水利局2021年收入总计5680.13万元，支出总计5680.1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4348.74万元，下降43.36%，支出减少4348.74万元，下降43.36%。主要原因：2021年市直水利项目预算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水利局2021年收入合计5680.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680.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水利局2021年支出合计5680.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61.13万元，占89.10%；项目支出619万元，占10.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水利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5680.13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4338.74万元，支出下降43.31%，主要原

因：市直水利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10万元，支出下降100%，主要原因：许昌市水利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水利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5680.1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21.33万元，占0.38%；社会保障和就业719.31万元，占12.66%；医疗卫生143.38万元，占2.52%；城乡社区事务585万元，占10.3%；农林水事务4211.11万元，占74.1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水利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061.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428.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部门日常运转经费632.98万元（含公用经费及运转类经费安排的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资本性支出。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

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许昌市水利局《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水利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31.35万元，比2020年增加1.61万元，增长5.41%。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出国等支出，与2020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万元，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公务用车等支出，与2020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相关业务与上年基本一致；二是公务用车运行费2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维修、保险等支出，与2020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相关业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公务接待费 6.3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会议费等支出，与 2020 年相比，增加 1.61 万元，增长 33.97%。主要原因：2020 年水利局本级没有对会议接待费细化预算，无单独公务接待费预算，2021 年进行预算细化，预算安排公务接待费 2.45 万元。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许昌市水利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水利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许昌市水利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632.98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许昌市水利局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8.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按照《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文件精神，我部门对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2021年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5680.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61.13万元，项目支出619万元，支出项目7个。

我部门将严格履行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提升绩效自评质量，不断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许昌市水利局共有车辆2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7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许昌市水利局2021年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2项，主要是：山洪灾害防治项目14万元、山洪灾害维修养护项目10万元。

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

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
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
他费用。

附件：2021年许昌市水利局（汇总）部门预算报表

2021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水利局（汇总）

单位：百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568,013	一、基本支出	506,113	506,113	506,113			
其中：财政拨款	567,013	1、工资福利支出	394,234	394,234	394,234			
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安排		2、商品服务支出	63,298	63,298	63,298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581	48,581	48,581			
部门结余资金安排		二、项目支出	61,900	61,900	60,900			
其他收入安排		1、工资福利支出(项目)						
		2、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	18,200	18,200	17,200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项目)						
		4、债务利息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资本性支出	43,700	43,700	43,7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8、对企业补助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0、其他支出						
收 入 合 计	568,013	支 出 合 计	568,013	568,013	567,013			

2021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水利局（汇总）

单位：百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类	款	项			一般公共预算		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其他收入安排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	**	**	**	1	2	3	4	5	6	7		
			合计	568,013	568,013	567,013						
201	29	06	工会事务	2,133	2,133	2,13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03	17,003	17,0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155	29,155	29,15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5,773	25,773	25,77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6	1,966	1,96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9	10,499	10,4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3	1,873	1,873						
212	01	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4,800	14,800	14,8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700	43,700	43,70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7,433	7,433	7,433						
213	03	01	行政运行	55,730	55,730	55,73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0,370	300,370	299,37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0	1,000	1,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5,178	55,178	55,178						
213	03	14	防汛	1,400	1,400	1,400						

2021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许昌市水利局(汇总)

单位: 百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68,013	506,113	394,234	48,581	63,298	61,900	61,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33	2,133			2,133			
	29		群众团体事务	2,133	2,133			2,133			
201	29	06	工会事务	2,133	2,133			2,1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31	71,931	25,773	46,15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931	71,931	25,773	46,15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03	17,003		17,0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155	29,155		29,15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73	25,773	25,7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38	14,338	14,33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38	14,338	14,33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6	1,966	1,96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9	10,499	10,4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3	1,873	1,8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500				58,500	58,5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8,500				58,500	58,500		
212	01	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4,800				14,800	14,8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700				43,700	43,700		
213			农林水支出	421,111	417,711	354,123	2,423	61,165	3,400	3,400	
	01		农业农村	7,433	7,433	7,433					
213	01	01	行政运行	7,433	7,433	7,433					
	03		水利	413,678	410,278	346,690	2,423	61,165	3,400	3,400	
213	03	01	行政运行	55,730	55,730	44,456	684	10,59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0,370	299,370	249,519	1,739	48,112	1,000	1,0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0				1,000	1,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5,178	55,178	52,715		2,463			
213	03	14	防汛	1,400				1,400	1,400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水利局（汇总）

单位：百元

项 目	金额	支 出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政府性基金预算 安排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财政 拨款	
一般公共预 算	568,013	一、一般公共服务	2,133	2,133	2,133
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			
		三、国防			
		四、公共安全			
		五、教育			
		六、科学技术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71,931	71,931	71,93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	14,338	14,338	14,338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58,500	58,500	58,500
		十三、农林水事务	421,111	421,111	420,111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自然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合	568,013	支 出 合 计	568,013	568,013	567,013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水利局（汇总）

单位：百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68,013	506,113	394,234	48,581	63,298	61,900	61,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33	2,133			2,133			
	29		群众团体事务	2,133	2,133			2,133			
201	29	06	工会事务	2,133	2,133			2,1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31	71,931	25,773	46,15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931	71,931	25,773	46,15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03	17,003		17,0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155	29,155		29,15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73	25,773	25,7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38	14,338	14,33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38	14,338	14,33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6	1,966	1,96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9	10,499	10,4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3	1,873	1,8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500					58,500	58,5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8,500					58,500	58,500	
212	01	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4,800					14,800	14,8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700					43,700	43,700	
213			农林水支出	421,111	417,711	354,123	2,423	61,165	3,400	3,400	
	01		农业农村	7,433	7,433	7,433					
213	01	01	行政运行	7,433	7,433	7,433					
	03		水利	413,678	410,278	346,690	2,423	61,165	3,400	3,400	
213	03	01	行政运行	55,730	55,730	44,456	684	10,59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0,370	299,370	249,519	1,739	48,112	1,000	1,0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0					1,000	1,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5,178	55,178	52,715		2,463			
213	03	14	防汛	1,400					1,400	1,400	

2021年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 许昌市水利局(汇总)						单位: 百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纳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单位性收费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其他收入安排	
							小计	其中: 财政拨款				
**	**	**	**	**	**	1	2	3	4	5	6	7
						568,013	568,013	567,013				
304						568,013	568,013	567,013				
301	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519	15,519	15,519				
301	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8,720	98,720	98,720				
301	02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944	25,944	25,944				
301	02	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744	106,744	106,744				
301	03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072	6,072	6,072				
301	03	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74	18,274	18,274				
301	07	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5,503	55,503	55,503				
301	08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824	3,824	3,824				
301	08	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49	21,949	21,949				
301	10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966	1,966	1,966				
301	10	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99	10,499	10,499				
301	1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873	1,873	1,873				
301	12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6	96	96				
301	12	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0	2,040	2,040				
301	13	工资福利支出	501	03	住房公积金	3,745	3,745	3,745				
301	13	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92	19,992	19,992				
301	99	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3	513	513				
301	99	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61	961	961				
302	01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1,855	1,855	1,855				
302	01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0	4,380	4,380				
302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30	30	30				
302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	268	268				
302	03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5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500				
302	03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30	30				
302	04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15	15				
302	05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75	75	75				
302	05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	345	345				
302	06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350	350	350				
302	06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97	4,997	4,997				
302	07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280	280	280				
302	07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8	2,288	2,288				
302	08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200				
302	08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1	891	891				
302	09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136	136	136				
302	09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6	2,516	2,516				
302	11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890	890	890				
302	11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5	895	895				
302	13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56	8,156	8,156				
302	14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	540	540				
302	15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2	会议费	400	400	400				
302	15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8	598	598				
302	16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3	培训费	50	50	50				
302	16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	105	105				
302	17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6	公务接待费	245	245	245				
302	17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390	390				
302	18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100				
302	25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	650	650				
302	26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60	30,160	29,660				
302	27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5	委托业务费	2,400	2,400	2,400				
302	27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8	1,908	1,908				
302	28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314	314	314				
302	28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9	1,819	1,819				
302	29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429	429	429				
302	29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9	2,239	2,239				
302	31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800				
302	31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1,700	1,700				
302	39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01	办公经费	3,164	3,164	3,164				
302	39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	566	566				
302	99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6	1,186	1,186				
302	99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4	2,164	2,164				
303	0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05	离退休费	3,707	3,707	3,707				
303	0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05	离退休费	42,396	42,396	42,396				
303	0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423	2,423	2,423				
303	9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5	55	55				
310	02	资本性支出	506	01	资本性支出(一)	454	454	454				
310	06	资本性支出	506	01	资本性支出(一)	43,700	43,700	43,700				
310	07	资本性支出	506	01	资本性支出(一)	20	20	20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水利局（汇总）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共计	3,13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635
3、公务用车费	2,5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2）公务用车购置	

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支出）。（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水利局（汇总）

单位: 百元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水利局（汇总）

单位：百元

预算科目（单位）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级提前下达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
**	1	2	3

许昌市水利局（汇总）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21年度)

(2021年度)

许昌市水利局（汇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许昌市水利局（汇总）

项目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上级财政安排	市级预算当年安排	部门结余安排	其他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许昌市水利局	619	24	595	0	0						
许昌市水利局（本级）	24	24	0	0	0						
2021年山洪灾害维修养护	10	10	0	0	0	完成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年度	1	确保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正常	确保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2021年山洪灾害防治	14	14	0	0	0	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实施	3	山洪灾害防治保护人口数量	21.62万人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585	0	585	0	0						
市政排水特许作业费	437	0	437	0	0	作业范围内全部管道养护次数	≥1	排水管道畅通	100%	群众满意度	≥90%
立交泵站、文峰隧道生产经费	125	0	125	0	0	雨污水抽升完成	3小时以内	汛期排水作业完成	100%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公共供水水质、污水污泥检测费	15	0	15	0	0	抽检水源水水样	8个	水源水水样合格率	100%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抽检管网末梢水水样	12个	管网末梢水水样合格率	100%		
						抽检二次供水水样	16个	二次供水水样合格率	100%		
						抽检出厂水常规项指标水样	6个	水样抽检（常规项）合格率	100%		
						抽检出厂水全指标水样	2个	水样抽检（全指标）合格率	100%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抽检污水水样	8个	污水水样合格率	100%		
						抽检污泥样品	8个	污泥样品合格率	100%		
污水污泥运行处理系统运行维护费	8	0	8	0	0			运行处理系统完好率	≥95%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许昌市农田水利技术试验推广站	10	0	10	0	0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试验站运行及水利新技术推广补助（只包含预计上缴试验田收益）	10	0	10	0	0	是否完成观摩学术交流工作	是	保障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市级信息化管理平台的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以上
许昌市颍汝灌溉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0	0	0	0	0			为水利节水技术及水资源综合利用规划提供技	是		
许昌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0	0	0	0	0						
许昌市河湖水系水源调度中心	0	0	0	0	0						
许昌市节约用水中心	0	0	0	0	0						
许昌市污水处理费征收中心	0	0	0	0	0						
许昌市防汛通信分中心	0	0	0	0	0						
许昌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	0	0	0	0	0						
许昌市河湖管理中心	0	0	0	0	0						